

共同教育中心 語言教育組 書函

日 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4 日

受文者：學術單位

主 旨：114 學年第 1 學期學生語言證照填報、獎勵及英文檢定門檻事宜，請查辦。

說 明：

一、學生語言證照填報

- (一)填報方式：即日起請學生自行上網填報「校外」語言檢定考試（參加輔英校園官方英檢測驗之成績，由語教組上傳，學生無需填報，但需自行上網確認），輔英科技大學網頁>學生專區>學生資訊服務>登入>教務登錄作業>學生證照上傳作業（學生登入畫面詳附件 1）。
- (二)審核方式：請系科至「輔英校務行政系統>學生就業輔導資訊系統>技能檢定>學生證照維護(系所)」點選「日期」方式，查詢審核學生所上傳證照或成績單，審核項目包括「學生姓名」、「證照名稱」、「證照級別/分數」、「發照單位」、「生效日期」、多益語言檢定則另須審核「多益聽力和閱讀成績」，若不符合或無上傳證照電子檔，請說明原因並退回學生修改，退件系統將以E-mail通知學生（系科操作手冊參閱附件2）。
- (三)審核狀態：「通過」僅代表上傳的證照與審核項目相符，不代表符合獎勵資格或達到本校英文檢定標準。

二、學生證照獎勵

- (一)依據學生證照獎勵實施要點辦理（詳附件3）。
- (二)獎勵區間：證照生效日期介於114年8月1日～115年1月31日。

三、學生英文檢定門檻與配套措施

- (一) 105 學年度起語言證照與【英文門檻】有關，提醒學生務必上傳系統。
- (二) 語言證照之有無與【旋轉門配套措施】有關，提醒學生校外考試的語言證照【不論級數/分數多少】均可上傳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四、辦理時間：

115年日程	項目
3/22(日)前	系科初審完畢
	未於期限前輸入銀行帳號，視同放棄獎勵資格。
	系所105-114學年英文檢定門檻標準與配套措施(含有效期) 已公告語教組網頁 https://esac.fy.edu.tw/var/file/78/1078/img/409741205.pdf
學期結束前	符合資格之獎勵金撥款至學生帳戶

五、若有相關問題，歡迎洽詢共同教育中心 語言教育組(分機 6460)。

共同教育中心 語言教育組 敬啟